附件4：

**数据上报接口改造升级服务技术要求**

对HQMS、抗肿瘤药物监测网等数据上报接口进行更新升级，保障运行稳定。

HQMS：

1. 完善2023年首页信息的复核和修订，同步完善HQMS上报数据。
2. 完善2024年1-5月份首页信息的完整提取和HQMS数据上传。
3. 完成2024年1-5月份HQMS上报数据明细的导出。
4. 完成2024年1-5月份国家儿童肿瘤监测中心数据明细的导出及审核。
5. 完成电子病历首页必填项（实施临床路径管理、实施DRGs管理、抗生素使用、细菌培养标本送检、法定传染病等）同步传到创星病案系统。

抗肿瘤药物监测网数据：

1. 导出2023年抗肿瘤药物监测网全部上传数据。
2. 根据医务部复核后的病历明细，修订2023年全年抗肿瘤监测网上传的数据（删除不合理数据、补传遗漏数据、保证上传后数据质量）。
3. 上传2024年1-5月份上传数据，并导出至医务部备案。

电子病历：

1、完成电子病历诊断同步到医保出院结算清单的接口（包含电子病历首页诊断和副诊断、质控过程中的诊断、手术操作、入院小结中添加的诊断等）。

2、完成手麻系统跟电子病历系统的接口调整。

3、完成电子病历中同步儿科年龄格式问题。

4、完善五级质控流程充分落实各级质控的责任。

5、完成数据上报与新电子病历系统接口对接。